



China Sunshine Pap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002



中 期 報 告
2022

目錄

- | | | | |
|----|----------------|----|--------------|
| 2 | 公司資料 | 19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 4 | 營運回顧及展望 | 20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 6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1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 9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 |
| 16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 |
| 17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 | |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東興先生(主席)
施衛新先生(副主席)
王長海先生(總經理)
張增國先生(副總經理)
慈曉雷先生(副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吳蓉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單雪艷女士
王澤風先生
焦捷女士

審核委員會

單雪艷女士(主席)
王澤風先生
焦捷女士

薪酬委員會

王澤風先生(主席)
單雪艷女士
王東興先生

提名委員會

焦捷女士(主席)
王東興先生
王澤風先生

公司秘書

陳貽平先生

授權代表

王東興先生
陳貽平先生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山東省
濰坊市
昌樂經濟開發區
郵編：26240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譚臣道98號
運盛大廈17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核數師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銅鑼灣
恩平道28號
利園二期
11樓

法律顧問(有關香港法律)

摩根路易斯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公爵大廈
19樓1902-09室

股份代號

2002

網站

www.sunshinepaper.com.cn

營運回顧及展望

運營回顧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由於新冠疫情反覆，全國很多地區，特別是長三角地區經歷了較長時間的封控措施，導致上半年全國經濟運行存在一定的壓力，並加劇了全球供應鏈緊張，導致生產經營成本上升。根據國家統計局數字，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為56.26萬億人民幣，按不變價格計算，同比增長2.5%，低於中國經濟潛在增長水平。同時，全國上半年工業生產者出廠價格(PPI)同比上漲7.7%，而全國上半年消費者價格指數(CPI)同比僅上漲1.7%，導致全國企業盈利能力承壓。

面對不斷變化的疫情形勢，在集團管理層的領導下，在集團全體幹部員工的不懈努力下，公司積極應對新的疫情及經濟形勢帶來的挑戰，堅持對外抓經營，對內抓管理的戰略方針，在維持原有業務穩健經營的前提下，不斷推進新產品、新技術的研發投入，使企業在新的行業形勢以及激烈的市場競爭中保持競爭優勢，並實現良好的盈利能力。

為應對當前經濟運行壓力、市場需求疲弱、行業競爭激烈、原材料價格大幅度上漲的態勢，本集團圍繞著採購、生產、財務、銷售及物流等各方面提升自身競爭力，具體舉措包括積極開拓銷售渠道、提升工藝製造水平、優化財務結構、客戶關係維護、提升物流效率。本集團降本增效的舉措得到了客戶的一致認可，保持了良好的市場份額，並維持了公司盈利能力的穩定。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公司大力推進節能環保，一方面，公司積極投產在保護生態環境、實現「雙碳」目標中將發揮積極作用的生物機械漿項目，另一方面，在固有的高端包裝紙領域，公司也不斷完善各項有關環保的規章制度，進一步提升公司生態環境保護工作水平。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本集團完成機制紙銷量94.0萬噸，較去年同期73.4萬噸上升28.1%。實現收入同比上升14.0%至人民幣4,199.4百萬元。

業務展望

新冠疫情反覆，地緣政治變化無常，木漿價格、海運費、能源成本一路走高，導致造紙行業原材料成本大幅提升，對本集團原材料供應及產品運輸產生了負面影響。面對複雜的宏觀經濟形式，本集團將繼續探索新型可替代原料，做新型造紙原料的開拓者，持續優化工藝流程，做新型工藝的集成者。

本集團專注於生產高品質、多規格的白面牛卡紙、塗布白面牛卡紙、紙管原紙、瓦楞紙等包裝用紙的同時，本集團堅持差異化的發展戰略，精耕細分市場，致力於滿足不同客戶的需求。同時，隨著造紙行業運營門檻的不斷提升，行業集中度將不斷提高，在這一背景下，集團核心產品塗布白面牛卡紙市佔率有望進一步提升。此外，隨著新項目瓦楞紙第二條生產線產能爬坡，本集團的產品結構將進一步優化。展望下半年，根據歷史經驗，隨著上游原材料價格的回落和下游消費的環比復甦，下半年的行業景氣度有望出現一定程度的復甦。面對較為具有挑戰的經濟環境，集團有信心能夠通過高效和完善的管能力來應對可能面臨的種種挑戰。

本集團作為由科研團隊為主導的創新型生產企業，不斷加大自主創新力度，研發體系完善。在產品研發創新、生產工藝創新、信息系統創新等方面積累了深厚的技術基礎和實踐經驗。在本集團的不懈努力及投入下，本集團擁有全部技術專利的一期20萬噸生物機械漿項目已經順利投產，並進入了產能爬坡的階段，預計將成為本集團新的增長點。集團專注做特種紙，正積極利用生物機械漿研發各類高值化產品，未來也將一如既往重視研發，進一步提高智能化水平，為客戶提供高質量的產品，推動企業可持續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入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本集團之總收入為人民幣4,395.2百萬元，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人民幣3,807.2百萬元增加15.4%。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紙品銷量有所增加。紙品銷售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增加14.0%至人民幣4,199.4百萬元，銷量約為940,000噸，而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則為人民幣3,682.3百萬元及約734,000噸。

下表載列不同業務分部於所示期間的銷售額及毛利率：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			二零二一年上半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佔總收入百分比
白面牛卡紙	953,115	17.1	21.7	843,904	30.0	22.2
塗布白面牛卡紙	1,197,618	22.2	27.2	1,210,287	31.8	31.8
紙管原紙	408,982	10.0	9.3	364,067	19.8	9.5
專用紙品	842,324	8.6	19.2	708,480	11.4	18.6
瓦楞紙	797,362	5.9	18.1	555,527	3.3	14.6
紙品銷售小計	4,199,401	14.0	95.5	3,682,265	22.0	96.7
電力及蒸汽銷售	195,756	10.3	4.5	124,981	7.8	3.3
總收入	4,395,157	13.9	100	3,807,246	21.0	100

銷售成本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3,785.0百萬元，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006.5百萬元增加25.9%。銷售成本的增加與收入增加一致，惟高於收入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00.7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610.1百萬元。期內本集團的利潤率較去年同期有所減少，由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21.0%降低至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13.9%。

其他損益項目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其他收入人民幣149.3百萬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人民幣126.3百萬元)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人民幣23.2百萬元、從一家合營企業賺取之利息收入人民幣11.3百萬元、向第三方提供貸款的利息收入人民幣2.2百萬元，政府補助人民幣105.7百萬元、租金收入人民幣1.7百萬元、酒店及餐飲服務收入人民幣1.4百萬元及物流服務收入人民幣3.8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其他收益人民幣21.6百萬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其他虧損人民幣32.5百萬元)主要包括銷售廢料收益人民幣14.6百萬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人民幣3.2百萬元、匯兌虧損淨額人民幣1.7百萬元、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8.9百萬元、撥回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6.1百萬元及其他收益人民幣14.7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為人民幣190.0百萬元，而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則為人民幣160.5百萬元。所佔收入的比重由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4.2%增加至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4.3%。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02.0百萬元，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97.9百萬元增加2.0%。所佔收入的比重由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5.2%減少至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4.6%。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融資成本為人民幣87.1百萬元，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7.0百萬元增加13.1%。所佔收入的比重與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基本相若，均為2.0%。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我們分佔合營企業陽光王子(壽光)特種紙有限公司虧損人民幣22.7百萬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分佔利潤人民幣9.6百萬元)以及分佔聯營公司虧損人民幣9.4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28.5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人民幣90.8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及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實際稅率分別為33.5%及27.7%。

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基於上述因素，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為人民幣162.7百萬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人民幣331.3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營運資金、資產負債比率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用經營所得現金、銀行借貸及由中國商業銀行提供的信貸融資為營運撥資。本集團擁有充足現金及可供動用的銀行融資以應付資本承擔及營運資金需求。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2,305.9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23.1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債務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合共人民幣3,603.7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331.4百萬元)。淨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9.6%增加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29.7%。

存貨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088.2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1,018.0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存貨週轉天數為51天，而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為41天。

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27.7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677.5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及二零二一年上半年，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為25天。我們一般給予客戶30至45日左右之信貸期。

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人民幣1,031.3百萬元增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人民幣1,206.1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為54天，而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為51天。

流動比率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71倍增加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0.74倍。

財務比率附註

- (1) 存貨週轉天數相等於存貨於相關期間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相關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182天。
- (2)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相等於貿易應收款項於相關期間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相關期間的收入再乘以182天。
- (3)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相等於貿易應付款項於相關期間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相關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182天。
- (4) 流動比率相等於期末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5) 淨資產負債比率相等於期末銀行及其他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的總額，扣除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除以總權益。

資本開支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資本開支為約人民幣55.2百萬元，主要涉及新瓦楞紙生產線收購設備及土地，以及建設配套設施。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合夥企業的投資成本已訂約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258.9百萬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3,024.9百萬元之資產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之擔保或抵押品。

匯兌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功能及申報貨幣為人民幣，換算財務報表概不會產生匯兌差額。此外，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商業交易，而且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金額微不足道，因此本集團在經營層面之匯兌風險並不重大。

然而，本公司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以及預備於有需要時採取對沖等審慎措施。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董事相信，健全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壯大及保障和優化股東的權益實屬關鍵。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作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是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單雪艷女士、王澤風先生及焦捷女士。單雪艷女士是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經已審閱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並與本公司管理層商討財務事宜。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約4,500名僱員。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員工成本為人民幣238.5百萬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人民幣231.3百萬元）。本集團的酬金政策旨在吸引、挽留並激勵有才能的人士。其原則在於按僱員表現制定反映市場標準的薪酬。一般而言，僱員的薪酬待遇乃根據其工作性質及職位並參考市場標準釐定。僱員亦可獲享若干福利待遇。本集團將根據若干因素，包括市場變化及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方向對酬金政策進行調整，以達致本集團的營運目標。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上半年：零）。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Sunshine Paper Clean Energy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買方」）、Pinnacle Innovation Ming Limited（「賣方A」）及Pinnacle Innovation EBRF Limited（「賣方B」，連同賣方A統稱為「該等賣方」）以及1321881 B.C. LTD.及Prosnav Consulting Hong Kong Limited（作為該等賣方擔保人）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以買賣Top Speed Energy Holding Ltd.（「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45%（「銷售股份」），據此，該等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銷售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250,000,000元，惟須受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所規限。人民幣100,000,000元應以現金支付予賣方A；而人民幣11,000,000元應由本公司於完成日期透過根據一般授權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1.58港元向賣方A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8,481,173股股份予以結算。人民幣139,000,000元應於完成日期支付予賣方B並透過根據一般授權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1.58港元向賣方B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107,171,186股股份予以結算。買賣協議項下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及完成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一日落實。於完成時，本公司配發及發行115,652,359股代價股份。於完成後，本公司間接持有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45%，目標公司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除本報告所另行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其各自的證券。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於本期間或本期間結束時，概無訂立董事或與董事關聯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安排或重大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下列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和淡倉：

(a) 於本公司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王東興先生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的權益 ⁽¹⁾	321,687,052	31.51%
	實益擁有人	18,425,500	1.80%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除該協議外的權益 ⁽²⁾	3,840,000	0.38%
施衛新先生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的權益 ⁽¹⁾	321,687,052	31.51%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除該協議外的權益 ⁽²⁾	22,265,500	2.18%
張增國先生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的權益 ⁽¹⁾	321,687,052	31.51%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除該協議外的權益 ⁽²⁾	22,265,500	2.18%
王長海先生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的權益 ⁽¹⁾	321,687,052	31.51%
	實益擁有人	3,840,000	0.38%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除該協議外的權益 ⁽²⁾	18,425,500	1.80%
慈曉雷先生	實益擁有人	929,000	0.09%
吳蓉女士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的權益 ⁽¹⁾	321,687,052	31.51%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除該協議外的權益 ⁽²⁾	22,265,500	2.18%

附註：

1. 一組17位個別人士（包括陳效雋先生、郭建林先生、李仲燾先生、陸雨傑先生、馬愛平先生、桑自謙先生、施衛新先生、孫清濤先生、王長海先生、王東興先生、汪峰先生、王益瓏先生、王永慶先生、吳蓉女士、張增國先生、鄭法聖先生及左希偉先生）（「控股股東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六日訂立一項協議（「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經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九日的補充協議修訂），據此，控股股東集團各成員確認（其中包括），由於其擁有中國陽光紙業投資有限公司（「中國陽光」）、China Sunrise Paper Holdings Limited（「China Sunrise」）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連同中國陽光及China Sunrise統稱為「目標實體」）的權益及投票權，並參與管理目標實體的業務，彼等各自一直積極互相合作及一致行動（就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而言），以就有關目標實體業務的重大事項達成共識及一致行動。此外，控股股東集團各成員亦同意將其於目標實體的直接或間接權益或該等權益的變動通知其他成員，以確保妥善並及時地遵守有關股東披露證券權益的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由於China Sunrise由中國陽光全資擁有，而中國陽光則由控股股東集團全資擁有，故中國陽光及控股股東集團成員（包括王東興先生、施衛新先生、張增國先生及王長海先生）各自（就收購守則而言）各自均被視為於China Sunrise所持有的321,687,05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8條，施衛新先生及張增國先生作為一致行動人士協議訂約方，被視為於王東興先生及王長海先生持有的22,265,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王東興先生被視為於王長海先生持有的3,84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以及王長海先生被視為於王東興先生持有的18,425,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任何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計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我們、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名稱	好倉／淡倉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China Sunrise	好倉	實益權益	321,687,052	31.51%
中國陽光 ⁽¹⁾	好倉	受控法團權益	321,687,052	31.51%
控股股東集團 ⁽²⁾	好倉	收購本公司權益的協議方的權益	321,687,052	31.51%
		收購本公司權益協議方除該協議外的權益	22,265,500	2.18%
Pinnacle Innovation EBRF Limited ⁽³⁾	好倉	實益權益	107,171,186	10.50%
Prosnav Holding Limited ⁽³⁾	好倉	受控法團權益	115,652,359	11.33%
Prosnav Holdings Limited ⁽³⁾	好倉	受控法團權益	115,652,359	11.33%
Chance Leader Group Limited ⁽³⁾	好倉	受控法團權益	115,652,359	11.33%
黃立偉先生 ⁽³⁾	好倉	受控法團權益	115,652,359	11.33%
李硯君女士 ⁽³⁾	好倉	配偶權益	115,652,359	11.33%

附註：

- 由於中國陽光擁有China Sunrise全部權益，故中國陽光被視為於China Sunrise所持有的321,687,05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控股股東集團各成員已確認(其中包括)，由於其擁有目標實體的權益及投票權，並參與管理目標實體的業務，彼等各自一直積極互相合作及一致行動(就收購守則而言)，以就有關目標實體業務的重大事項達成共識及一致行動。此外，控股股東集團各成員亦同意將其於目標實體的直接或間接權益或該等權益的變動通知其他成員，以確保妥善並及時地遵守有關股東披露證券權益的所有適用法律例及法規。由於中國陽光擁有China Sunrise的全部權益，而控股股東集團則擁有中國陽光的全部權益，中國陽光及控股股東集團成員

(就收購守則而言)各自均被視為於China Sunrise所持有的321,687,05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王東興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於18,425,5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而王長海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於3,84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8條，控股股東集團的其他成員，作為一致行動人士協議訂約方，被視為於王東興先生及王長海先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3. Pinnacle Innovation EBRF Limited及Pinnacle Innovation Ming Limited均為Prosnav Holding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Prosnav Holding Limited由Chance Leader Group Limited的全資子公司Prosnav Holdings Limited擁有99.80%。黃立偉先生為Chance Leader Group Limited的唯一股東。李硯君女士為黃立偉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立偉先生、李硯君女士、Chance Leader Group Limited、Prosnav Holdings Limited及Prosnav Holding Limited各自被視為於Pinnacle Innovation EBRF Limited及Pinnacle Innovation Ming Limited持有的115,652,35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採納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由於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的條件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採納日期後兩個歷月內仍未達成，故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已予以終止。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的購股權。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採納日期」)獲董事會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嘉許若干人士(「合資格參與者」，見下文所述)以及透過向彼等提供獲得本公司股本權益的機會，延聘及推動彼等為本集團日後的發展及擴張而努力。

董事會可不時以其絕對酌情甄選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以參與該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任何董事(不論為執行或非執行)、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包括但不限於辦事處經理、區域總監、高級經理、辦事處總監、總經理及首席執行官)，惟不包括以下人士：(i)本集團的任何派駐僱員、兼職僱員或非全職僱員；(ii)於相關時間已發出或獲發出終止其職務或董事職務(視乎情況而定)通知的本集團任何僱員；及(iii)董事會可能不時決定的任何其他人士。

在下文所載對股份獎勵計劃規模的限額下，董事會須決定其擬作為獎勵標的之獎勵股份(「獎勵股份」)數目。董事會須以授出函件方式知會經甄選參與者(「經甄選參與者」)有關任何獎勵的條款及條件(包括任何歸屬時間表)，而當本公司收到由經甄選參與者所簽署一式兩份的授出函件時，有關獎勵須視為獲得有關經甄選參與者接納。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獎勵股份須於各歸屬期末由本公司按面值或董事會釐定的其他較高金額配發及發行，乃採用以下方式進行：(i)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不時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或(ii)如適用法律、上市規則、細則或本公司任何規則規定，則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不時授予董事會的特定授權。

任何獎勵股份須根據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的時間表（於該時間表所載歸屬獎勵股份的日期或各有關日期稱為「歸屬日期」）在經甄選參與者獲甄選參與該計劃的日期歸屬予相關經甄選參與者，惟以下條件於相關日期已經達成及仍然達成：(i)董事會按其全權酌情可能已規定及於經甄選參與者獲通知獎勵的日期或之前已以書面方式通知經甄選參與者的有關進一步條件；及(ii)經甄選參與者於歸屬日期（或（視乎情況而定）於各相關歸屬日期）仍然為本集團的合資格參與者。此外，倘經甄選參與者被終止職務、即時辭退、被裁定觸犯任何刑事罪行、已破產或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或任何其他不時生效的類似適用法律或規例已被檢控、被定罪或須承擔責任，股份將不得歸屬予有關經甄選參與者。

董事會如作出任何進一步獎勵而導致董事會根據該計劃作出獎勵的股份總數超過於採納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則不得作出有關獎勵。根據該計劃條款失效的獎勵將不會就計算10%限制而計入。董事會可尋求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更新」該計劃下的10%限額。除非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可作為給予單一經甄選參與者的獎勵標的之獎勵股份最高數目合計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

除董事會可能決定作出任何提早終止外，股份獎勵計劃須於採納日期開始計算的十年期限內有效及生效。於本報告日期，股份獎勵計劃之餘下年期約為4年10個月。

股份獎勵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之通函。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並無授出獎勵。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5	4,395,157	3,807,246
銷售成本		(3,785,032)	(3,006,535)
毛利		610,125	800,711
其他收入	6	149,300	126,341
其他收益或虧損	6	21,598	(32,496)
分銷及銷售開支		(190,000)	(160,532)
行政開支		(201,974)	(197,944)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		750	(5,468)
融資成本	7	(87,136)	(77,026)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9,358)	—
分佔一家合營企業(虧損)／利潤		(22,726)	9,635
除所得稅前利潤	9	270,579	463,221
所得稅開支	8	(90,777)	(128,527)
期內利潤		179,802	334,694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其後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虧損		(427)	—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179,375	334,694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162,727	331,348
非控股權益		17,075	3,346
		179,802	334,694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62,300	331,348
非控股權益		17,075	3,346
		179,375	334,694
有關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之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11	0.16	0.3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5,256,264	5,119,019
投資物業	12	66,965	66,215
預付租賃款項		742,241	620,999
商譽	13	37,406	37,406
遞延稅項資產		94,107	59,744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	14	311,028	—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權益		157,090	179,816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之按金		282,052	419,87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03,235	373,386
		7,350,388	6,876,460
流動資產			
存貨		1,018,038	1,088,205
貿易應收款項	15	677,511	527,742
應收票據	16	211,971	171,98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02,988	240,767
受限制銀行存款		1,569,367	1,293,544
銀行結餘及現金		736,525	829,572
		4,516,400	4,151,818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02,731	121,962
貿易應付款項	17	1,206,129	1,031,253
應付票據	17	335,185	484,361
其他應付款項		275,356	212,475
建築工程、機器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31,922	165,143
應付所得稅		20,852	23,893
租賃負債	18	1,420	1,354
遞延收益		7,826	6,045
貼現票據融資	19	1,599,058	1,374,325
銀行借款	20	2,172,232	2,213,223
其他借款	20	265,971	248,566
		6,118,682	5,882,600
流動負債淨額		(1,602,282)	(1,730,782)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5,748,106	5,145,67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	90,407	80,944
儲備		3,960,141	3,698,65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050,548	3,779,597
非控股權益		322,158	304,974
權益總額		4,372,706	4,084,57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8	29,365	31,000
銀行借款	20	821,919	536,901
其他借款	20	312,830	300,387
遞延收益		131,524	137,319
遞延稅項負債		79,762	55,500
		1,375,400	1,061,107
權益總額及非流動負債		5,748,106	5,145,678

第16至40頁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王東興

董事
王長海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資本			合併儲備	資產			法定盈餘公積	金融資產公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贖回儲備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重估儲備	允價值儲備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73,779	610	722,957	(2,776)	86,656	7,015	312,321	1,078	—	1,917,130	3,118,770	312,914	3,431,684
發行股份(附註21)	7,165	—	98,005	—	—	—	—	—	—	—	105,170	—	105,170
與擁有人的交易	7,165	—	98,005	—	—	—	—	—	—	—	105,170	—	105,170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331,348	331,348	3,346	334,694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80,944	610	820,962	(2,776)	86,656	7,015	312,321	1,078	—	2,248,478	3,555,288	316,260	3,871,54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80,944	610	820,962	(2,776)	86,656	7,015	375,630	1,078	(856)	2,410,334	3,779,597	304,974	4,084,571
子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	—	109	109
發行股份以收購一間聯營公司(附註21)	9,463	—	210,924	—	—	—	—	—	—	—	220,387	—	220,387
已宣派股息(附註10)	—	—	—	—	27,944	—	—	—	—	(139,680)	(111,736)	—	(111,736)
與擁有人的交易	9,463	—	210,924	—	27,944	—	—	—	—	(139,680)	108,651	109	108,760
期內利潤	—	—	—	—	—	—	—	—	—	162,727	162,727	17,075	179,802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	—	—	—	—	—	—	—	—	(427)	—	(427)	—	(427)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427)	162,727	162,300	17,075	179,375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90,407	610	1,031,886	(2,776)	114,600	7,015	375,630	1,078	(1,283)	2,433,381	4,050,548	322,158	4,372,70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370,333	799,092
已付稅項	(103,919)	(110,212)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266,414	688,880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1,421	13,99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1,341	5,345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55,170)	(53,175)
添置預付租賃付款	—	(1,029)
向一間合營企業提供墊款	(226,994)	(174,666)
一間合營企業還款	201,042	60,93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增加	(282,051)	(424,512)
投資一間聯營公司	(36,939)	—
租賃負債的擔保按金(增加)/退還	(3,500)	5,400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275,823)	(294,65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56,673)	(862,355)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107,290)	(94,994)
向一名董事還款	—	(4,283)
向一名控股股東還款	(29)	(143)
新籌銀行借款	2,156,423	1,770,670
新籌其他借款	—	52,815
償還銀行借款	(1,912,396)	(1,716,613)
償還其他借款	(130,152)	(87,048)
貼現票據融資增加	224,733	326,686
償還租賃負債	(1,569)	(1,133)
售後租回交易的所得款項	160,000	210,000
非控股權益注資	109	—
已付股息	(92,617)	—
股份發行成本	—	(2,304)
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	107,47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97,212	561,1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93,047)	387,65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829,572	613,26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6,525	1,000,92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中國陽光紙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二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生產／製造及銷售紙品、電力及蒸汽。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淨流動負債約人民幣1,602,282,000元。本公司董事(「董事」)已評估相關現有資料及自報告日期起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主要假設。此外，雖然大部分現有銀行融資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但董事認為與銀行的過往業務合作及關係良好，因而本集團將能夠於現有銀行融資到期時重續或於必要時取得其他額外銀行貸款融資。因此，董事認為，考慮到現有貸款融資(包括在銀行批准情況下可按年重續的短期銀行貸款)及本集團的內部財務資源，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可於可見未來滿足其到期應付的財務責任。因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載入全年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資料及應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除外（倘適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編製，惟採納下列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採納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報方式並無重大影響。

4. 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的分類

本集團就以下主要產品線及地區市場於某一時間點轉移貨品及服務取得收入：

分部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紙品 人民幣千元	電力及蒸汽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時間			
— 於某個時間點	4,199,401	195,756	4,395,157
地區市場			
— 中國	4,097,226	195,756	4,292,982
— 海外	102,175	—	102,17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收入(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的分類(續)

分部	未經審核		總計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紙品	電力及蒸汽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時間			
— 於某個時間點	3,682,265	124,981	3,807,246
地區市場			
— 中國	3,561,453	124,981	3,686,434
— 海外	120,812	—	120,812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基於有關本集團各部門的內部報告以決定其經營分部，而有關報告經由本公司的高級行政管理層(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以分配資源予分部及評估其表現。

(a) 分部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未經審核							總計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紙品						電力及蒸汽	
	白面牛卡紙	塗布白面牛卡紙	紙管原紙	專用紙品	瓦楞紙	小計	及蒸汽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953,115	1,197,618	408,982	842,324	797,362	4,199,401	195,756	4,395,157
分部間收入	—	—	—	—	—	—	453,009	453,009
分部收入	953,115	1,197,618	408,982	842,324	797,362	4,199,401	648,765	4,848,166
分部利潤	162,897	266,220	40,765	72,040	47,143	589,065	66,752	655,817

5. 分部資料(續)

(a) 分部業績(續)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計
	紙品							
	白面 牛卡紙 人民幣千元	塗布白面 牛卡紙 人民幣千元	紙管原紙 人民幣千元	專用紙品 人民幣千元	瓦楞紙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電力 及蒸汽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843,904	1,210,287	364,067	708,480	555,527	3,682,265	124,981	3,807,246
分部間收入	—	—	—	—	—	—	261,125	261,125
分部收入	843,904	1,210,287	364,067	708,480	555,527	3,682,265	386,106	4,068,371
分部利潤	253,244	385,473	72,139	80,858	18,563	810,277	30,029	840,306

(b) 分部的利潤對賬

分部利潤指各紙品分類所賺取的毛利以及電力及蒸汽分部賺取的除所得稅前利潤。本集團就作出有關分配資源予分部及評估其績效的決策時，並無將若干其他收入、若干其他收益或虧損、分銷及銷售開支、若干行政開支、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若干融資成本、分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及分佔一家合營企業(虧損)／利潤分配予紙品分部及並無將所得稅開支分配予紙品分部及電力及蒸汽分部。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的利潤對賬(續)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利潤		
分部利潤	655,817	840,306
分部間銷售未變現利潤	(64,119)	(46,228)
	591,698	794,078
其他收入	147,469	123,766
其他收益或虧損	20,645	(36,433)
分銷及銷售開支	(190,000)	(160,532)
行政開支	(194,077)	(194,137)
融資成本	(73,822)	(67,688)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	750	(5,468)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9,358)	—
分佔一家合營企業(虧損)/利潤	(22,726)	9,635
綜合除所得稅前利潤	270,579	463,221

於內部分部分析中，本集團並無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攤銷預付租賃款項、融資成本及利息收入至相關紙品分部，因為該等資料並非屬必要。

由於並未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有關獨立財務資料，因此概未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以及其他有關分部資料。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23,211	13,999
第三方貸款	2,237	—
與一間合營企業之結餘(附註i)(附註23(a))	11,263	8,549
利息收入總額	36,711	22,548
政府補助(附註ii)	105,743	93,923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租金收入	1,706	1,826
酒店及餐飲服務收入	1,380	2,080
物流服務收入	3,760	5,964
	149,300	126,341
其他收益或虧損：		
銷售廢料收益淨額	14,595	10,3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3,237)	(25,344)
匯兌虧損淨額	(1,692)	(1,406)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回	6,079	505
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8,876)	(1,74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	(17,185)
其他(附註iii)	14,729	2,285
	21,598	(32,496)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賺取來自本集團合營企業陽光王子（壽光）特種紙有限公司（「陽光王子」）之利息收入，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6.00%（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年利率5.70%）。
- ii.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子公司山東世紀陽光紙業集團有限公司（「世紀陽光」）獲當地政府授予及已收取無條件政府補助，金額約為人民幣96,394,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9,134,000元），該款項金額乃參照已繳納的增值稅金額釐定。
- iii.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收到保險公司的存貨火險損失賠償款人民幣9,700,000元。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貼現票據融資	24,738	25,121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	82,403	66,980
租賃負債	291	8
公司債券	—	4,272
	107,432	96,381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的利息	(20,296)	(19,355)
	87,136	77,026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資本化借貸成本乃於一般借貸資金中產生，並以對在建工程的開支應用年度資本化比率介乎3.88%至6.20%（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1%至5.46%）計算。

8.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100,878	126,370
遞延稅項開支	(10,101)	2,157
期內開支	90,777	128,527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集團中國子公司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的稅率為25%。

由於本集團就稅項而言承受虧損，因此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9. 除所得稅前利潤

除所得稅前利潤已扣除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薪金	209,398	203,49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9,142	27,841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	238,540	231,332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125	2,831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906,023	2,324,29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使用權資產	37,180	36,894
— 自有資產	148,413	132,520
研發費用	16,164	34,638

10.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5港仙(合共66,35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6,745,000元))及特別股息每股9.5港仙(合共96,97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2,935,000元))已獲批准及支付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本公司控股股東(即China Sunrise Paper Holdings Limited、王東興先生及王長海先生)已放棄其享有特別股息(合共32,675,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7,944,000元))的權利。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1.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人民幣162,727,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31,348,000元)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008,037,000股(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49,701,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每股基本盈利與每股攤薄盈利相等。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變動

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出售賬面總值人民幣14,578,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0,689,000元)的若干廠房及機器，所得款項為人民幣11,341,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345,000元)，因而產生出售虧損人民幣3,237,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5,344,000元)。

此外，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花費約人民幣28,990,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4,556,000元)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以及約人民幣308,426,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00,735,000元)收購在建工程，以維持本集團的生產能力，包括資本化利息約人民幣20,296,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355,000元)。

於本中期期間末，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已參考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該估值乃採用現有租賃協議的資本化租金收益淨額為基準，並已考慮有關物業的可復歸潛在收益，以及參考有關市場內的可資比較銷售證據(如適用)。於本中期期間，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加人民幣750,000元已直接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損益賬內確認(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公允價值減少人民幣5,468,000元)。

13. 商譽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產生單位A	18,692	18,692
現金產生單位B(附註)	11,800	11,800
現金產生單位C	6,914	6,914
	37,406	37,406

附註：由於時間不足及旅行限制，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的計算乃屬暫定。就其將在最終確定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時確定按經營分部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

14.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Top Speed Energy Holding Limited（「Top Speed」）的45%股權，該公司已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Top Speed總部位於加拿大，主要從事(i)銷售液化天然氣及(ii)向互聯網數據中心提供電力、儲存及相關支持。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透過按發行價每股普通股2.329港元配發本公司115,652,359股價值約人民幣220,386,000元（相當於約269,354,000港元）的普通股及以現金支付人民幣100,000,000元的方式結清代價。

15.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容許授予其貿易客戶平均30至45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按貨品付運日期（與各自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633,178	480,414
31至90日	17,541	29,320
91至365日	26,792	18,008
	677,511	527,742

下列為期／年內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於期／年初	27,320	16,976
期／年內(撥回)／撥備	(6,079)	10,344
於期／年末	21,241	27,32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應收票據

於報告期末按發行日期呈列的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42,174	82,715
91至180日	68,674	27,257
181至365日	1,123	62,016
	211,971	171,988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貼現予銀行具全面追索權的應收票據為人民幣67,778,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人民幣30,725,000元)。本集團繼續確認該等應收票據的全部賬面值及將貼現收取的現金確認為貼現票據融資(附註19)。

本集團採用業務模式管理其應收票據，其目標是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該等資產來實現。因此，應收票據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可撥回)，並按公允價值列報。公允價值基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淨現值，按各自應收票據的利率背書及貼現的預期時間計算。公允價值於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二級範圍內。

1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以下為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就貿易應付款項而言，於報告期末按收取貨物日期呈列賬齡。就應付票據而言，於報告期末按已發行日期呈列賬齡。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174,746	1,001,137
91至365日	327,682	480,315
超過一年	38,886	34,162
	1,541,314	1,515,614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有應付票據均屬貿易性質，並將分別於十二個月內到期。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若干銀行存款已作質押，作為授予本集團之應付票據之抵押。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租賃負債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923	2,891	1,420	1,35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900	2,927	1,467	1,458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9,915	10,000	5,115	5,077
超過五年	29,524	31,801	22,783	24,465
	45,262	47,619	30,785	32,354
租賃負債的未來融資費用	(14,477)	(15,265)	—	—
租賃負債的現值	30,785	32,354	30,785	32,354
減：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款項 (於流動負債項下呈列)			(1,420)	(1,354)
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29,365	31,000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以出租人對價值人民幣30,785,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人民幣32,354,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押記作抵押。

於本中期期間，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4,618,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77,000元)。

19. 貼現票據融資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來自第三方的應收貼現票據(附註a)	67,778	30,725
來自本公司子公司的應收貼現票據(附註b)	1,531,280	1,343,600
合計	1,599,058	1,374,325

附註：

- 該等借款透過貼現具追溯權的應收第三方票據取得。由於應收款項的所有權尚未轉讓予貸款銀行，因此本集團繼續確認相關應收票據的賬面值（於附註16呈列）。
- 該等借款透過貼現本集團旗下一間公司應收另一間公司的具追溯權的集團內應收票據取得。由於應收款項的所有權尚未轉讓予貸款銀行，因此本集團繼續確認相關應收票據的賬面值。然而，相應的集團內應收票據在綜合入賬之時與本集團旗下的開票公司應付的原始應付票據對銷。對銷基於董事有關該等集團內公司間應收票據及應付票據的風險及回報乃維持於本集團之內的判斷。
- 該等借款按利率介乎1.00%至5.12%（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0%至4.20%計息）計息。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若干銀行存款已作質押，作為授予本集團的貼現票據融資的抵押。

20. 銀行及其他借款

(a) 銀行借款

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新籌措貸款人民幣2,156,423,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70,670,000元），並已償還貸款人民幣1,912,396,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16,613,000元）。新籌措貸款按利率每年2.30%至7.80%（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0%至6.57%）計息。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為人民幣2,994,15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人民幣2,571,008,000元）已作質押，作為授予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之抵押。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b) 其他借款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向以下各方借款		
— 售後租回責任(附註i)	255,971	238,566
— 一名董事的配偶(附註23(b))	10,000	10,000
	265,971	248,566
非流動：		
來自以下各方的借款		
— 售後租回責任(附註i)	262,515	250,072
— 合夥企業(附註ii)	50,315	50,315
	312,830	300,387
其他借款總額	578,801	548,953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就金額為人民幣160,0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11,000,000元）的機器及設備（「已抵押資產」）與租賃公司訂立若干份為期三年（二零二一年：三年）的售後租回協議。到期後，本集團將有權購買已抵押資產。

所有該等合約之相關名義年利率於各份合約日期介乎4.64%至7.26%（二零二一年：4.69%至7.26%）。

- (ii) 根據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的有限責任合夥協議及股權投資協議，本集團將向濰坊市世紀陽光新舊動能轉換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合夥企業」）合共注入人民幣395.0百萬元，同時合夥企業將向本集團注入人民幣500.0百萬元，以換取一家附屬公司的股權。有關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之通函。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合夥企業已向本集團注入人民幣50,315,000元，該款項作為其他借款入賬。本集團已進一步向合夥企業作出資本承擔人民幣196,315,000，詳情載於附註22。

21.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2,000,000,000	200,000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 報表內呈列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819,362,000	81,936	73,779
配售股份(附註i)	85,802,000	8,580	7,16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905,164,000	90,516	80,944
配發(附註ii)	115,652,359	11,565	9,463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020,816,359	102,081	90,407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1.5港元配售85,802,000股配售股份。扣除發行開支後的股份溢價約117,359,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8,005,000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於扣除交易成本2,764,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304,000元）後，所得款項淨額約125,939,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5,170,000元）擬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配售新股份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 (ii)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Top Speed Energy Holding Limited（「Top Speed」）的45%股權，該公司已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本公司已透過按發行價每股普通股2.329港元配發本公司115,652,359股價值約人民幣220,386,000元（相當於約269,354,000港元）的普通股及以現金支付人民幣100,000,000元的方式結清代價。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2. 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就購置以下各項已訂約的資本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571	82,171
— 於一間合夥企業的投資成本	196,315	196,315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	250,000
	258,886	528,486

23. 關聯方交易

(a) 除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已於期內與關連方訂立下列重大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向一間子公司的一名非控股股東銷售電力及蒸汽	97,502	45,523
自一間合營企業賺取的利息收入(附註6)	11,263	8,549
向一間合營企業提供貨品及服務	13,822	15,292

23.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連方的結餘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以下各項的貿易應收款項		
— 一間合營企業	3,104	3,089
— 一間子公司非控股股東(附註i)	30,302	17,315
	33,406	20,404
應收以下各項的其他應收款項		
— 一間合營企業(附註ii)	328,440	300,101
應付以下各項的其他應付款項		
— 一名控股股東(附註i)	1,449	1,478
其他借款		
— 一名董事的配偶(附註iii)	10,000	10,000

附註：

- i) 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 ii) 結餘將自報告期末起十二個月後收回，有關更多詳情請見附註6 (i)。
- iii) 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應於一年內償還。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3. 關聯方交易(續)

(c)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期內的薪酬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3,377	14,72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8	80
	3,435	14,809

24. 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日期，短期租賃的租賃承擔如下：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06	162

24. 租賃承擔(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期內賺取的物業租金收入為人民幣1,706,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26,000元)。所持有之全部物業於未來一至三年均有租客承租。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與租戶訂立以下未來最低租賃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401	1,360
第二年至第五年	528	1,066
	1,929	2,426

25.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後,中國若干銀行同意於本集團銀行借款(為數約人民幣364,679,000元)在二零二三年到期時,將有關借款之到期日延長一年。
- (b)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本集團一間子公司(作為承租方)與長江聯合金融租賃有限公司(作為出租方)訂立融資租賃協議,據此,後者已同意(其中包括)(i)以總代價人民幣150,000,000元向承租方購買若干租賃資產及(ii)於為期三年的租賃期內將租賃資產出租予承租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的公告。於租賃期屆滿時,承租方將無償向出租方取得租賃資產的所有權。